



2026年广东省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培训班在东莞举办

政策宣讲明导向 实地研学拓思路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薛睿报道:近日,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在东莞市举办2026年广东省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专题培训班,通过政策宣讲、现场教学、研讨交流相结合的模式,提升全省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,切实推动城乡历史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、活态化传承各项举措落地见效。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东莞市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分别作开班动员和致辞,特邀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相关负责同志作专题授课,各地级以上市、国家及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所在地主管部门相关负责同志、业务骨干共110人参训。

本次培训课程体系系统兼顾政策解读、实操指导与经验分享,内容层次清晰、贴合基层一线工作需求。开班第一课由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相关负责同志授课,主题为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扎实做好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》。授课立足国家顶层设计,系统解读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政治使命、核心任务与管控底线,明确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基本原则、辩证处理的六组关系、坚决规避的五方面风险盲区,配套六组先进案例提供可复制的实操范本,为参训学员厘清工作思路、



现场观摩 实习生陈曦 摄

规范实施路径提供重要指导。

培训期间,五位行业专家先后开展专题辅导,授课涵盖保护理念落地转化、体系规划实施、片区策划运营、政策性金融支撑、重点项目指导和资源巡查等重点内容,围绕法规制度建设、修缮技术路径、活化更新模式、底线管控要求、投融资渠道搭建

等多个维度进行全方位、体系化解读,并同步提供专业实操指导。

此外,东莞、揭阳两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立足本地实践,现场分享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经验和成果,围绕法规制度建设、老城有机更新、活化运营等内容,介绍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实操经验,为各地开展工作提供参

考。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紧扣上级部署、结合全省实际,围绕“12366+N”的工作总要求开展专题授课,系统解读目标任务与实施路径,为各地推进相关工作明晰方向。

现场观摩阶段,参训学员在东莞开展沉浸式实地研学。学员先后走进可园博物馆,学习古典园林整体保护、文博场馆运维管理经验,观摩居巢、居廉岭南画派原作及清代砖雕、灰雕遗存;穿行“东莞记忆”历史文化街区,直观感受老城有机更新、街区活化运营实践成效;漫步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南社明清古村,学习岭南宗族古建筑肌理保护做法。此次实地研学有效拓宽学员工作思路,为各地推进文脉保护提供鲜活的实践参考。

培训总结中,佛山、韶关、中山、湛江市学员代表结合培训收获交流心得体会,表示将吸收本次培训的先进理念、专业方法和典型经验,立足岗位实干笃行。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相关处室负责同志总结本次培训成效、充分肯定学员学习成果,并要求全体学员学以致用,切实把培训所学转化为履职能力和工作实效,深耕岭南文脉保护传承,赋能广东文化强省建设和“百千万工程”高质量发展。

《广州市第八批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规划》获批实施

针对不同价值要素实施差异化保护管控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:近日,《广州市第八批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规划》正式获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公布实施。该规划立足广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大局,结合历史建筑特色精准施策,持续完善全市历史建筑保护利用体系,推动历史建筑焕发全新活力。

广州市第八批历史建筑共计13处,已于2024年12月30日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公布。其中9处历史建筑位于历史城区内,1处位于历史城区环境协调区内,3处位于历史城区外。越秀区数量最多,共8处,荔湾区、从化区各2处,番禺区1处。本批次历史建筑中,12处建于民国时期、1处建于20世纪50至70年代,历史功能涵盖近现代住宅、名人旧居、金融商贸等多种类型,时代特征鲜明、地域风

格突出,包括岭南建筑大师林克明设计的平民宫旧址,独具岭南特色的番禺水晶宫船厅,以及风格别致的从化民国别墅、风貌古朴的老城骑楼民居等。

据介绍,本次规划在总结前七批编制经验的基础上,延续“1份文本+1套图则”成果形式,同时结合本批次建筑特点深化内容、创新表达、细化指引,兼顾专业性、通识性、实用性与可读性,既是专业人员开展工作的工具书,也是面向全体市民的历史建筑通识读本。

规划文本以通则形式统一明确历史建筑保护利用的总体原则、通用规范与管理要求。配套图则为每一处建筑量身定制保护方案,深化建筑价值评估,精细划定保护范围,明确保护管理细则以及禁止性功能负面清单。

相较于前几批规划,本批次图则新增区位环境信息,同步在附件中补充历史建筑周边历史文化资源对照表,将单体建筑保护与周边历史环境、文化资源统筹考量,推动实现点线面联动保护利用。

规划深入挖掘每栋建筑的价值特色,依托建筑精细模型清晰地展示核心价值要素的构成、分布与风貌特征。针对外立面、特色构件、空间格局、装饰细节等不同价值要素,逐一制定差异化保护标准与管控要求,让历史建筑保护工作有据可依、有的放矢,最大程度留存建筑原始风貌与历史价值。

为推动历史建筑活态传承,规划创新拓展活化利用指引维度,在原有基础上,从建筑使用功能、日常维护保养、修缮改造、功能改善、抢险加

固五大层面增设专项指引,并采用“意向参考图+流程解读”的直观形式,降低理解与使用门槛。

同时,规划结合建筑区位、类型与规模,分类明确活化利用方向,适配民居、旧居、商贸旧址、别墅等不同建筑的功能转换利用需求;同步细化建筑立面、色彩、构件、标识系统等修缮设计指引,兼顾历史风貌延续与现代使用需求。同时,规划延续并细化功能转换、租期优惠、技术咨询等激励政策,为社会力量参与历史建筑活化利用提供坚实政策保障。

此外,规划结合日常管理实践,按照轻微修缮、非轻微修缮两大类型,细化历史建筑保护修缮工程的审批流程、办理要求与操作步骤,并在附件中附上清晰的修缮工程流程图。

● 导读

招标投标领域
信用管理新规出台

——02

广州官宣首批
“好房子”试点项目

——02

2026年广东住建行业职业技能竞赛
燃气具安装维修工赛项完赛

——07